

# 全国慈善会发展报告

## 2020



中华慈善总会

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

---

# 目录

## CONTENTS

### 一、我国慈善事业发展概述

（一）党和国家的政策导向日趋明显	1
（二）慈善事业的法律及制度环境日益优化	2
（三）慈善事业发展初具规模	2
（四）慈善监管体系日趋完善	3
（五）慈善文化建设持续推进，慈善文化氛围日益浓厚	3
（六）慈善会发展历史	4

### 二、慈善会发展现状

（一）慈善会系统在全国慈善事业中的特殊地位	5
（二）县级以上慈善会 2707 家	6
（三）慈善组织实现城乡全覆盖	7
（四）慈善会在全国的分布	8

### 三、慈善会治理结构特点

（一）71 家慈善会会长均具有政府工作经历	11
（二）慈善会专职工作人员年龄构成年轻化	11
（三）专职人员具有一定专业性	12
（四）各级政府对慈善会给予支持	12

### 四、慈善会捐赠收入和支出

（一）2020 年中华慈善总会捐赠收入达到 73.57 亿元	14
（二）2020 年湖北省慈善总会接收捐赠居首	14
（三）100 家慈善会 2020 年慈善总募捐约 270.45 亿元	16
（四）100 家慈善会 2020 年慈善总支出约 260.58 亿元	18

## 五、慈善项目与活动

- （一）慈善项目支出主要集中助医领域，项目数量最多 22
- （二）抗击疫情领域项目所投入资金及物质量最大 22
- （三）服务内容以提供现金与医疗用品为主 24
- （四）全国慈善会对外交往积极活跃，合作项目成效明显 24

## 六、慈善宣传与慈善意识培养

- （一）中华慈善总会加大宣传力度，大力弘扬慈善文化 27
- （二）全国各地慈善会慈善宣传异彩纷呈 28

## 七、发展趋势与建议

- （一）发展趋势 34
  - 1. 推进慈善组织建设网络化与基层化。 34
  - 2. 全方位的慈善政策保障体系日益形成。 34
  - 3. 公众的慈善意识提升，参与捐赠的主体转向大众化。 35
  - 4. 公众选择捐赠以及参与慈善的方式将日益多元化。 35
- （二）发展建议 36
  - 1. 坚持政治引领，以党建工作引领全局。 36
  - 2. 慈善会组织作为中坚力量参与第三次分配，实现共同富裕。 36
  - 3. 始终以中央决策与战略部署为方向，继续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37
  - 4. 加强信息化建设、积极主动进行互联网筹款是必然选择。 37
  - 5. 大力推动法制化、制度化建设。 38
  - 6. 加强慈善组织建设，坚持信息公开，打造严谨透明的慈善工作是立身之本。 38
  - 7. 与系统外慈善组织进行优势互补的合作是大势所趋。 39

## 一、我国慈善事业概述

慈善事业是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民生保障制度和社会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16年实施的《慈善法》对慈善活动作了明确界定：是指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捐赠财产或者提供服务等方式，自愿开展的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救助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促进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发展；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等公益活动。《慈善法》采取了大慈善的概念，既突出扶贫济困的义行善举，又包括促进科教文卫体、环保等事业发展的活动；特别明确了救助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损害，比如，这次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的损害。慈善活动的主要方式是捐赠财产和提供服务，也就是我们常说的“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慈善的参与主体也非常广泛，有自然人、包括慈善组织在内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进一步分析，我们发现慈善活动的主要特征是非营利性和公益性。从《民法典》对非营利性法人的定义中可以看出，所谓非营利性，就是不向出资人、设立人或者会员分配所取得的利润。公益性是强调慈善活动的受益对象必须经过公平、公正、公开的程序和标准，从不特定社会公众中筛选出来的个体。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慈善工作，我国慈善事业蓬勃发展，已经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打赢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过程中作出了积极贡献。2014年11月24日，国务院出台了《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61号），成为新中国成立以来首个以中央政府名义出台的慈善综合性文件。2016年3月16日，十二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慈善法》，自2016年9月1日起施行。《慈善法》颁布实施四年多来，慈善事业发展取得明显成效，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 （一）党和国家的政策导向日趋明显

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明确提出“支持发展慈善事业”，充分说明慈善事业已经摆上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位置，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稳定发展的事业。且十八大以来，我国城乡

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取得了历史性伟大成就。习近平总书记更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重视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提出“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明确了实现共同富裕的基本标准，会议将三次分配制度建设提上国家日程。这都揭示了慈善事业发展的重要性。慈善事业是调节收入分配的一种手段；慈善事业在社会保障体系中占有相应的位置并发挥相应的作用；慈善事业是公民参与社会建设的基本途径和重要载体。以上这些系统地阐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与治理体系的优越性，为慈善事业提供了有力的政治与政策保障，也为我国慈善事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 （二）慈善事业的法律及制度环境日益优化

《慈善法》的颁布实施开启了我国依法治善、依法行善的新时代。在此基础上，中央及各级政府正在逐步建立慈善事业相关法律规范体系。《慈善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慈善信托管理办法》以及各地《关于加快推进慈善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与《慈善法》相配套的综合性法规及政府规章加速出台，使慈善组织与活动制度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慈善法》及相关配套政策密集出台，不仅为慈善工作提供了基本指南，也对强化法制意识、改善法制环境、形成社会共识、确立行为准则起到了根本性作用。民政部联合有关部门出台了14项《慈善法》配套政策，涵盖慈善组织认定登记、公开募捐管理、慈善信托管理、慈善活动支出、互联网公开募捐平台、信用管理、志愿服务、慈善信息公开、慈善财产保值增值、公开募捐违法案件管辖等，提高了《慈善法》的原创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 （三）慈善事业发展初具规模

截至2020年10月，全国共登记认定慈善组织9000多个。根据慈善行业组织中国慈善联合会发布的报告显示，2020年我国共接收境内外款物捐赠1900多亿元人民币。近年来，慈善力量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积极参与脱贫攻坚。据民政部数据统计，在抗疫斗争最

为紧要的时期，全国各级慈善组织、红十字会共接收社会捐款 419.94 亿，抗疫急需物资 10.94 亿件，相当于各级财政抗疫资金总投入的近 1/3。对湖北省、武汉市等疫情严重地区给予了终点站支持，对全国各地抗疫工作进行了广泛支援，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慈善监管体系日趋完善

按照《慈善法》要求，各级民政部门加快建立健全日常监管机制、投诉举报机制、综合执法机制。据不完全统计，2016 年以来，各级民政部门累计开展慈善组织抽查、审计等日常监管工作 15480 次；对 279 家慈善组织进行了执法监督，其中立案 154 家，行政处罚 105 家，配合公安和司法机关加大对假冒慈善名义非法集资、非法传销等严重违法案件的查处。为进一步加强社会监督，民政部指定了慈善组织新公开办法，落实了《慈善法》对慈善组织基本信息、公开募捐、慈善项目、财务资产状况等的公开透明要求。民政部建设了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慈善中国”，动态公开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和慈善活动情况。指定了 20 家互联网公开募捐信息平台，为慈善组织发布募捐信息、社会公众参与监督听过了便捷渠道。

#### （五）慈善文化建设持续推进，慈善文化氛围日益浓厚

民政系统连续五年组织开展全国范围内的“中华慈善日”专题宣传活动，发布了“中华慈善日”标志；连续开展十届“中华慈善奖”评选表彰活动；联合有关部门、地方政府主办了八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支持有关公益慈善平台、研究机构连续举办“99 公益日”“95 公益周”“世界公益慈善论坛”等活动。这些活动较好地宣传普及了《慈善法》、广泛传播了慈善文化。近年来，随着慈善理念的普及，乐善好施、扶危济困等中国传统价值观正在不断发扬光大，通过人道关怀体现自我价值已开始成为人们新的思维方式与生活方式。社会慈善氛围越来越浓厚，越来越多的爱心企事业单位及爱心人士加入到慈善行列中来。形成了人人参与、人人尽力的慈善风尚，使慈善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一种价值追求。

总的来说，我国慈善事业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然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慈善工作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时的短板与不足。此外，2020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慈善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中，也指出了慈善事业发展和慈善法贯彻落实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 （六）慈善会发展历史

1993年1月，中国第一家省级慈善会——吉林省慈善总会在吉林省会长春率先成立，组织性质是社会团体。1994年4月，中华慈善总会以全国性社会团体的身份，在京正式成立，民政部原部长崔乃夫出任会长，《人民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为慈善正名》。中华慈善总会的成立，是中国现当代慈善事业复兴的起点。

随后，全国各省，也开始着手成立各自的慈善会。1993年11月，北京慈善协会成立，1995年9月，湖北省慈善总会正式成立，1996年7月，陕西省慈善协会正式成立，1997年6月，广东省慈善总会正式成立，到2008年，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全部建立省级慈善会，各市、县、乡镇、村慈善会也纷纷成立。尽管各为独立法人在各自辖地独立开展工作，中华慈善总会和各地方慈善会之间，宗旨一样，目标一致，在实施重大项目上密切配合，并以团体会员的方式构成了全覆盖的合作网络，实质上已成为一个共同体。就名称来讲，多数叫慈善总会或慈善会，有些像北京、天津、陕西等叫慈善协会，而上海一开始就叫慈善基金会，虽名称不同但都是慈善会。2004年《基金会管理条例》出台后，作为该条例执法主体的民政部鉴于慈善会历史形成的格局，明确各级慈善会暂时保留社团登记，但完全纳入公募基金会性质管理，包括财务、审计、年检、评估等等。目前，根据当地实际情况，条件成熟的地方可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将慈善协会变更登记为公募基金会。慈善会系统逐渐进入快速发展时期，覆盖全国的慈善会系统基本建立。

二十多年来，中国的慈善会系统已经发展成为中国公益慈善事业的主力军，为我国救灾、助医、助学、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等公益慈善领域，做出了突出贡献。



## 二、慈善会发展现状

### （一）慈善会系统在全国慈善事业中的特殊地位

中华慈善总会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家以“慈善”命名的全国性社会组织，总会和全国慈善会系统自诞生之日起，便成为我国公益慈善组织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了中国公益慈善事业的作用，为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和社会服务做出了巨大贡献。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慈善会系统已经在中央、省、市、县甚至乡镇、村各级建立了一个基本覆盖全国的庞大组织网络。在这样一个伟大的新时代，慈善会系统如何继往开来，乘势而上，使慈善事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是我们慈善组织以及慈善工作者的重大历史使命和神圣职责。

慈善会的建立与发展，体现了政府职能转变的总体思路。慈善会主要由各地民政部门登记管理，其主要领导大部分都有政府工作经历。这一模式，对于慈善会系统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由此也被视为政社联动的主渠道之一。

由于历史渊源，我国慈善会系统的主要业务范围与民政系统传统业务范围有很多重合，包括赈灾救助、扶贫济困、社会救助、扶老助孤等。现代慈善领域有了很大扩展，根据《慈善法》规定，除了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以及救助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和公共卫生事件等传统慈善领域外，还新扩展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防治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等内容。

二十多年来，我国慈善会系统在募集社会资金、满足社会需求、推动社会力量参与慈善、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等方面均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2008年，汶川地震，全国慈善会系统共接收捐赠款物96.6亿；2010年，青海玉树地震，全国慈善会系统接收捐赠款物20.9亿元；2020年，抗击疫情全国74家慈善会接收捐赠款物168.12亿元。每当国家发生重大自然灾害时，各级慈善会都进行各界慈善大动员，广泛筹集资金，踊跃捐款捐物，及时支援灾区，做出了卓越的贡献。

根据《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不完全统计，全国100家慈善会（不含中华慈善总会）2020年慈善总支出约为260.58亿元，其中在抗击疫情领域各项目中投入的资金及物资数



额最大，有73家慈善会有具体的抗击疫情支出统计，这73家慈善会的抗击疫情支出总额为157.44亿元（1574440.60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60.42%。从中可以看出，慈善会系统坚决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与全国人民一道，勠力同心，攻坚克难，艰苦奋斗，为打赢抗疫斗争做出了应有贡献。

## （二）县级以上慈善会 2707 家

近年来，全国慈善会数量逐年增多，根据《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以及《慈善》杂志社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12月，全国共有县级以上各类慈善会2707家。

全国性慈善会1家，中华慈善总会；

省级慈善会（含直辖市）31家，行政区域覆盖率达到100%。

地级行政区慈善会（包括地级市、地区、自治州、盟）325家，行政区域覆盖率为97.59%。与2012年的322个相比，增加了3个。

县级行政区慈善会（包括市辖区、县级市、县、自治县、旗、自治旗、特区、林区）2350家，行政区域覆盖率达到82.63%，与2012年的992家相比增加了1358家。

县区级慈善分会及慈善联络站62342家，与2012年的577家相比增加了61765家。

与2012年总数1923家相比，仅县级以上的慈善会数量，增加了784家，增长率为40.76%。

2020年慈善会组织数量统计表	
省市	数量
四川省	205
河南省	167
山东省	153
湖南省	142
广东省	136
黑龙江省	135
陕西省	118
江西省	112
内蒙古自治区	109
江苏省	109
河北省	108
浙江省	105
云南省	98
山西省	97
辽宁省	94
福建省	94
湖北省	94
安徽省	89
甘肃省	85
贵州省	8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78
吉林省	69
广西壮族自治区	54
重庆市	42
青海省	32
海南省	21
北京市	17
天津市	17
上海市	17
宁夏回族自治区	17
西藏自治区	10

表 2-1 2020 年全国省级慈善会组织数量情况

### （三）慈善组织实现城乡全覆盖

全国慈善会系统的组织网络建设日趋完善，尤其在经济发达的东部地区城市，江苏、河南、浙江等省份主要城市的慈善会系统已经从市本级、区县级向下延伸至街道、乡镇，甚至触及社区、村的层面，一张以各县（市）区慈善总会为龙头、各镇（街道）慈善分会

为依托、各村（居）慈善工作站为延伸的基层慈善组织网络遍布城乡，较好解决了“服务困难群众和全民参与慈善”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各级慈善会的募捐和动员能力普遍较强，在整合社会资源，提供慈善服务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1. 江苏慈善组织实现城乡全覆盖

慈善基层组织的发展状况是衡量一个地区慈善事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方面。以江苏省为例，江苏慈善组织真正达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实现城乡全覆盖，为全民参与慈善提供了扎实的组织保障，也为开展慈善资金募集、助力精准扶贫、实行救助帮困等工作拓宽了渠道。江苏省大力倡导慈善组织进社区、进乡村，推进基层慈善工作深入开展。积极召开基层慈善组织建设经验交流会，明确健全慈善服务网络体系的目标、任务。截至2020年年底，江苏省地级市慈善会13家，县级慈善会95家，基层慈善组织达到20131个。其中江苏省镇江市慈善总会早在2016年上半年，就在全省率先实现基层慈善组织建设全覆盖，全市62个镇（街道）、718个村（社区）全面建立了慈善分会和工作站，形成了市、辖区、镇街、村社四级慈善组织网络。

### 2. 河南省三级慈善会网络架构形成

河南省慈善总会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慈善法》为遵循，紧紧围绕脱贫攻坚大局和民政中心工作，加大募捐力度，实施精准慈善，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慈善组织建设也不断推进，截至2020年12月，河南全省共有17个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148个县（市、区）成立了慈善总会。同时很多市、县开始了在县以下建立慈善组织。1296个乡镇成立了慈善分会，19100个村（社）成立了慈善工作站，全省联动、上下衔接的省、市、县三级慈善会网络架构已经形成，为推动河南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 3. 浙江省慈善工作网络向基层延伸

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充分发挥省级慈善会的指导作用，在全国率先做到县级以上慈善机构全覆盖，工作网络不断向基层延伸，截至2020年12月，浙江全省共建有县级以上慈善会和慈善联络站8516家：其中1家省级慈善会，11家地市级慈善会，93家县级市慈善会，乡镇（街道）分会、村（社区）慈善组织以及慈善联络站8411家，覆盖全省城乡的

大慈善格局日趋完善。

全国各地慈善总会均结合自身情况，搭建基层慈善平台，围绕扶贫济困，积极开展慈善募捐和慈善救助，有效整合了社会资源、扩大了救助范围，营造了良好的慈善氛围，在促进社会和谐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 （四）慈善会在全国的分布

由于各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不同，慈善会数量在地区分布上呈现出不平衡的状况。

根据统计的截至2020年年底的数据显示，西部慈善会数量最多，为930家，东部慈善会数量为871家，中部慈善会数量为905家，详见表2-2。截至2020年年底，全国各省（区、直辖市）慈善会数量分布如表2-1所示。

而在全国范围内，慈善会数量过百的省一共有12个，分别是四川省205家、河南省167家、山东省153家、湖南省142家、广东省136家、黑龙江省135家、陕西省118家、江西省112家、内蒙古自治区109家、江苏省109家、河北省108家、浙江省105家。

全国县区级慈善分会及慈善联络站数量达到62342个，河南省最多，达到20396家；江苏省20131家，陕西省9965家，浙江省8411家，黑龙江省2000家。

2020年慈善会组织数量统计表			
地域	省市	数量	总数
东部	北京市	17	871
	上海市	17	
	天津市	17	
	河北省	108	
	辽宁省	94	
	江苏省	109	
	浙江省	105	
	福建省	94	
	山东省	153	
	广东省	136	
	海南省	21	
中部	山西省	97	905
	吉林省	69	
	黑龙江省	135	
	安徽省	89	
	江西省	112	
	河南省	167	
	湖北省	94	
	湖南省	142	
西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	54	930
	内蒙古自治区	109	
	重庆市	42	
	四川省	205	
	贵州省	82	
	云南省	98	
	陕西省	118	
	甘肃省	85	
	宁夏回族自治区	17	
	青海省	3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78	
西藏自治区	10		

表 2-2 2020 年全国慈善会数量分布一览表（不含慈善联络站）

### 三、慈善会治理结构特点

对全国 81 家慈善会的调查数据显示，随着我国慈善事业的发展，慈善会的治理结构已经从成立之初的单一模式呈现出多元化发展的趋势。

#### （一）71 家慈善会会长均具有政府工作经历

在参与调查的 81 家慈善会中，其中有 8 家慈善会会长空缺（实际慈善会为 73 家）。71 家慈善会会长、理事长均为现任或曾任国家公务员，其中大部分为退休国家公务员，共 60 人，占总数的 82.19%，少部分为现任国家公务员，共 11 人，占总数的 15.07%。在行政级别方面，享受省部级待遇的 20 人，占总数的 27.40%，享受厅局级待遇的 35 人，占总数的 47.95%。享受处级待遇的 13 人，占总数的 17.81%，享受科级待遇的 3 人，占总数的 4.11%。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慈善会历史渊源对于慈善会治理结构的影响。

慈善会会长的社会背景，使得其在社会资源整合和慈善资源使用上具有很大优势。慈善会与民政部门关系密切，因此其实施项目与民政系统工作的重合也就在所难免。这反映了慈善会诞生的起源与过程，也说明政府部门对慈善组织民间性与独立性的认知程度有待提高。

#### （二）慈善会专职工作人员年龄构成年轻化

调查数据显示，81 家慈善会，专职人员（不含主要负责人）总数为 1139 人，20~40 岁年龄段人员为 622 人，占总人数的 54.61%；40~60 岁年龄段人员为 368 人，占总人数的 32.31%，呈现出年轻化的态势。60 岁以上年龄段人员为 149 人，占总人数的 13.08%，我们可以看到，整个团队年龄结构成年轻化趋势。详见表 3-1。

	20~40 岁	40~60 岁	60 岁以上	总人数（人）
人数（人）	622	368	149	1139
比例（%）	54.61	32.31	13.08	100

表 3-1 81 家慈善会中人员年龄分布所占比例

### （三）专职人员具有一定专业性

81家慈善会专职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830人，占总人数的72.87%。

根据30家省级慈善会的数据显示，其中专职人员中本科人数达到90%以上的7家，分别是黑龙江省慈善总会（100%）、湖南省慈善总会（100%）、河南省慈善总会（96%）、吉林省慈善总会（95%）、广东省慈善总会（95%）、江西省慈善总会（93%）、广西慈善总会（90%）。专职人员中本科人数达到80%以上的有8家，分别是新疆慈善总会（85.71%）、北京市慈善协会（84.38%）、河北省慈善总会（83%）、重庆市慈善总会（82%）、内蒙古自治区慈善总会（82%）、上海市慈善基金会（80%）、湖北省慈善总会（80%）、海南省慈善总会（80%）。随着整个慈善行业的专业化，慈善会也在不断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详见表3-2。

	本科及以上	大专	大专以下	总人数（人）
人数（人）	622	368	149	1139
比例（%）	54.61	32.31	13.08	100

表 3-2 81 家慈善会工作人员学历情况

### （四）各级政府对慈善会给予支持

随着我国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慈善组织作为社会治理的重要力量，与政府的伙伴关系日益紧密。各级政府对于慈善组织的发展提供了多方面的支持。其中包括政策支持、机构编制、政府购买服务等。

2014年，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这是国家层面第一份鼓励慈善事业发展的综合性政策文件；2016年，《慈善法》颁布施行，这是我国慈善事业第一部基础性、综合性法律，是全面依法治国在慈善领域的直接体现，是我国慈善法制建设的重要里程碑。此后，民政部联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有关部门出台了近20项配套政策，中央和地方共出台400余份配套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标志着我国慈



善事业进入了依法治善的新时代。

在我国慈善会系统中，有一部分专职工作人员具有事业编制，从另一个方面体现了政府减轻慈善机构运营成本的支持。

随着政府职能的转变和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建立对公共服务的购买制度，将越来越多的社会事务交由社会组织承担，让社会组织成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主要载体，不仅是社会管理创新的发展方向，也有利于促进社会组织发展和社会能力建设，增强公共服务供给效力，增加社会福利供给，更大程度满足人民群众个性化多样化的服务需求。由此，为了充分调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的积极性，发挥社会组织在创新社会管理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从2012年起，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这也体现了政府在慈善组织能力培养、项目运作上的具体支持。

## 四、慈善会捐赠收入和支出

捐赠接收量是反映一个机构整合社会资源能力，以及社会公信力的重要指标。2020年，中华慈善总会接收捐赠款物73.57亿元，全国100家慈善会接收捐赠款物总额达270.45亿元；101家慈善会（包含中华慈善总会）接收捐赠款物共计344.02亿元。

### （一）2020年中华慈善总会捐赠收入达到73.57亿元

2020年，中华慈善总会共接收社会捐赠款物73.59亿元，与前年相比，捐赠款物总量减少17.50%，其中药品减少34.93%，其他物资捐赠增长614.19%，去年接收现金捐赠8.41亿元，比前年增长32.83%；全年共发放社会捐赠款物72.69亿元，其中现金8.35亿元，比前年增长45.16%；物资折合人民币65.18亿元，比前年减少21.34%。药品库存物资折合人民币25.64亿元。在药品援助受政策影响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实现了其他板块业务的大幅度增长，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 （二）2020年湖北省慈善总会接收捐赠居首

根据100家慈善会中的调查数据显示，2020年度捐赠收入过亿的慈善会有37个，其中，湖北省慈善总会85.07亿元、武汉市慈善总会46.56亿元、上海市慈善基金会15.15亿元、重庆市慈善总会9.95亿元、河南省慈善总会9.27亿元位列前五位。详细情况见表4-1

捐赠收入过5亿元的慈善会有9家，分别是湖北省慈善总会85.07亿元、武汉市慈善总会46.56亿元、上海市慈善基金会15.15亿元、重庆市慈善总会9.95亿元、河南省慈善总会9.27亿元、陕西省慈善协会8.08亿元、深圳市慈善会6.63亿元、广州市慈善会5.93亿元、广东省慈善总会5.80亿元。

捐赠收入在2亿元~5亿元之间的慈善会11家，分别是襄阳市慈善总会4.41亿元、宜昌市慈善总会4.40亿元、福清市慈善总会4.21亿元、荆门市慈善总会3.62亿元、湖南省慈善总会3.36亿元、江西省慈善总会3.22亿元、山东省慈善总会2.96亿元、新疆慈善总会2.45亿元、辽宁省慈善总会2.40亿元、贵州省慈善总会2.32亿元、江苏省慈善总会2.07亿元。捐赠收入在1亿元~2亿元之间的慈善会有17家，详细情况见表4-1。

募捐超过1亿元慈善会募捐排名			
序号	名称	募集善款数额(单位:元)	单位:亿
1	湖北省慈善总会	8507326966.05	85.07
2	武汉市慈善总会	4655724800.00	46.56
3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1515499789.41	15.15
4	重庆市慈善总会	994840293.60	9.95
5	河南省慈善总会	927344935.64	9.27
6	陕西省慈善协会	807646600.00	8.08
7	深圳市慈善会	663000000.00	6.63
8	广州市慈善会	593000000.00	5.93
9	广东省慈善总会	580140000.00	5.80
10	襄阳市慈善总会	441087000.00	4.41
11	宜昌市慈善总会	439645500.00	4.40
12	福清市慈善总会	420802231.80	4.21
13	荆门市慈善总会	361939900.00	3.62
14	湖南省慈善总会	336000000.00	3.36
15	江西省慈善总会	322000000.00	3.22
16	山东省慈善总会	296119308.25	2.96
17	新疆慈善总会	245303100.00	2.45
18	辽宁省慈善总会	239559000.00	2.40
19	贵州省慈善总会	232064114.76	2.32
20	江苏省慈善总会	206570000.00	2.07
21	福建省慈善总会	183677100.00	1.84
22	吉林省慈善总会	176000000.00	1.76
23	宁波市慈善总会	163229000.00	1.63
24	内蒙古自治区慈善总会	163220000.00	1.63
25	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	155357000.00	1.55
26	长沙市慈善总会	150142900.00	1.50
27	安徽省慈善与社会福利协会	142504669.76	1.43
28	成都市慈善总会	139458500.00	1.39
29	北京市慈善协会	139347356.70	1.39
30	大连市慈善总会	133005700.00	1.33
31	珠海市慈善总会	123425500.00	1.23
32	天津市慈善协会	118530703.13	1.19
33	云南省慈善总会	112689700.00	1.13
34	苏州市慈善总会	108636800.00	1.09
35	榆林市慈善协会	104994400.00	1.05
36	温州市慈善总会	102006300.00	1.02
37	青岛市慈善总会	100648800.00	1.01

表 4-1 募捐超过 1 亿元慈善会排名

### （三）100家慈善会2020年慈善总募捐约270.45亿元

全国30家省级慈善会（不含西藏）的总捐赠收入约达到了168.7亿元。其中，东部地区捐赠收入为35.7亿元，占21.16%；中部地区捐赠收入为104.31亿元，占61.83%；西部地区捐赠收入为28.69亿元，占17.01%。由于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中部地区慈善会的捐赠收入高于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慈善会。详见表4-2和4-3。

地域	东部	西部	中部	合计
捐赠收入（亿元）	35.7	28.69	104.31	168.7
百分比（%）	21.16	17.01	61.83	100

表4-2 全国30家省级慈善会不同地域捐赠收入情况

2020年省级慈善会募捐统计			
地域	省市	单位：亿	总数
东部	北京市	1.39	35.7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15.15	
	天津市慈善协会	1.19	
	河北省慈善总会	0.45	
	辽宁省慈善总会	2.4	
	江苏省慈善总会	2.07	
	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	1.55	
	福建省慈善总会	1.84	
	山东省慈善总会	2.96	
	广东省慈善总会	5.8	
中部	海南省慈善总会	0.9	104.31
	山西省慈善总会	0.12	
	吉林省慈善总会	1.76	
	黑龙江省慈善总会	0.08	
	安徽省慈善与社会福利协会	1.43	
	江西省慈善总会	3.22	
	河南省慈善总会	9.27	
西部	湖北省慈善总会	85.07	28.69
	湖南省慈善总会	3.36	
	广西慈善总会	0.88	
	内蒙古自治区慈善总会	1.63	
	重庆市慈善总会	9.95	
	四川省慈善总会	0.95	
	贵州省慈善总会	2.32	
	云南省慈善总会	1.13	
	陕西省慈善协会	8.08	
	甘肃省慈善总会	0.77	
宁夏慈善总会	0.13		
青海省慈善总会	0.4		
新疆慈善总会	2.45		

表 4-3 2020 年省级慈善会募捐情况

根据相关数据显示，2020年有78家慈善会按照个人捐赠总额，企业、单位捐赠总额，网络募捐总额，抗击疫情捐款总额，精准扶贫捐款总额进行了细致分类。78家慈善会募捐总额为244.39亿元，其中个人捐赠总额为约为22.60亿元（226037.1万元），占募捐总额的9.25%；企业、单位捐赠总额191.72亿元（1917361.04万元）占募捐总额的78.45%；网络募捐总额20.49亿元（204943.111万元），占募捐总额的8.38%；抗击疫情

捐款总额 149.35 亿元（1493494.563 万元），占募捐总额的 61.11%；精准扶贫捐款总额 27.48 亿元（274774.9477 万元），占募捐总额的 11.24%。详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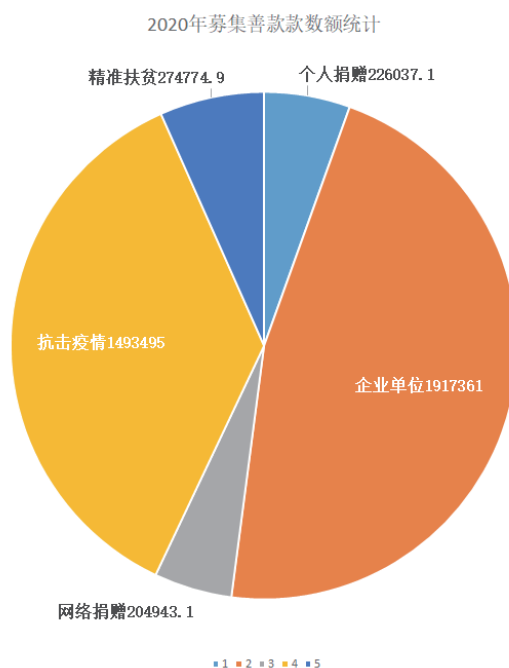


图 4-1 2020 年 78 家慈善会募捐分类情况

#### （四）100 家慈善会 2020 年慈善总支出约 260.58 亿元

慈善支出过亿的慈善会共有 37 家，其中湖北省慈善总会、武汉市慈善总会、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重庆市慈善总会、河南省慈善总会慈善支出位列前五名。

慈善支出超过 5 亿元的慈善会有 7 家，分别是湖北省慈善总会 83.17 亿元、武汉市慈善总会 46.54 亿元、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15.01 亿元、重庆市慈善总会 10.14 亿元、河南省慈善总会 9.04 亿元、陕西省慈善协会 7.91 亿元、深圳市慈善会 6.71 亿元。

慈善支出在 2 亿元 ~ 5 亿元之间的慈善会 14 家，分别是广东省慈善总会 4.86 亿元、广州市慈善会 4.42 亿元、宜昌市慈善总会 4.27 亿元、湖南省慈善总会 3.84 亿元、襄阳市慈善总会 3.77 亿元、荆门市慈善总会 3.61 亿元、江西省慈善总会 3.42 亿元、山东省慈善总会 3.41 亿元、晋江市慈善总会 2.94 亿元、江苏省慈善总会 2.59 亿元、辽宁省慈善总会 2.53 亿元、新疆慈善总会 2.32 亿元、贵州省慈善总会 2.13 亿元、四川省慈善总会 2.05 亿元。慈善支出在 1 亿元 ~ 2 亿元之间的慈善会有 16 家，详细情况见表 4-4。

支出超过1亿元慈善会募捐排名			
序号	名称	支出善款数额(单位:元)	单位:亿
1	湖北省慈善总会	8316531150	83.17
2	武汉市慈善总会	4653616100	46.54
3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1501298617	15.01
4	重庆市慈善总会	1013720571	10.14
5	河南省慈善总会	903859517.4	9.04
6	陕西省慈善协会	791156300	7.91
7	深圳市慈善会	671000000	6.71
8	广东省慈善总会	485990000	4.86
9	广州市慈善会	442000000	4.42
10	宜昌市慈善总会	427006151.5	4.27
11	湖南省慈善总会	384000000	3.84
12	襄阳市慈善总会	376821300	3.77
13	荆门市慈善总会	360704900	3.61
14	江西省慈善总会	342000000	3.42
15	山东省慈善总会	341314536.1	3.41
16	晋江市慈善总会	294000000	2.94
17	江苏省慈善总会	258700000	2.59
18	辽宁省慈善总会	253000000	2.53
19	新疆慈善总会	231702100	2.32
20	贵州省慈善总会	213234736.7	2.13
21	四川省慈善总会	204964349.3	2.05
22	吉林省慈善总会	176000000	1.76
23	福建省慈善总会	171368800	1.71
24	内蒙古自治区慈善总会	163020000	1.63
25	宁波市慈善总会	162702000	1.63
26	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	152564800	1.53
27	成都市慈善总会	147160500	1.47
28	安徽省慈善与社会福利协会	144410287.4	1.44
29	大连市慈善总会	135650800	1.36
30	云南省慈善总会	120033400	1.20
31	天津市慈善协会	117383104.8	1.17
32	温州市慈善总会	114472500	1.14
33	榆林市慈善协会	108015100	1.08
34	青岛市慈善总会	107214588.1	1.07
35	北京市慈善协会	106334763.3	1.06
36	福清市慈善总会	104573644.8	1.05
37	苏州市慈善总会	101109700	1.01

表 4-4 慈善支出超过1亿元慈善会情况



全国有相关数据的30家省级慈善会（不含西藏）的总慈善支出约达到了167.79亿元。东部地区慈善支出约为35.26亿元，占21.01%；西部地区慈善支出约为29.58亿元，占17.63%；中部地区慈善支出约为102.95亿元，占61.36%，详见表4-5。

地域	东部	西部	中部	合计
慈善支出（亿元）	35.26	29.58	102.95	161.79
百分比（%）	21.01	17.63	61.36	100

表 4-5 全国不同地域省级慈善会慈善支出情况

慈善会的支出情况可以反映出其活跃程度，工作重点领域，以及管理规范程度。根据《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和《慈善》杂志社的统计数据显示，慈善会的支出主要包括慈善支出和行政支出。慈善支出包括助学、助老、助孤、助医、助困、情暖万家、抗击疫情、精准扶贫等各类项目的支出。行政支出则包括慈善会的行政成本及人员工资福利等。

进一步观察可以发现，74家慈善会中，对款物支出总额根据助学支出总额、助老支出总额、助孤支出总额、助医支出总额、慈善情暖万家支出总额、抗击疫情支出总额、精准扶贫支出总额、行政经费支出、其他支出进行了分类。

有52家慈善会有具体的慈善情暖万家支出统计，这52家慈善会的慈善情暖万家支出总额为1.96亿元（19626.14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0.75%。

有65家慈善会有具体的行政支出统计，这65家慈善会的行政总支出约为1.41亿元，占慈善会总支出的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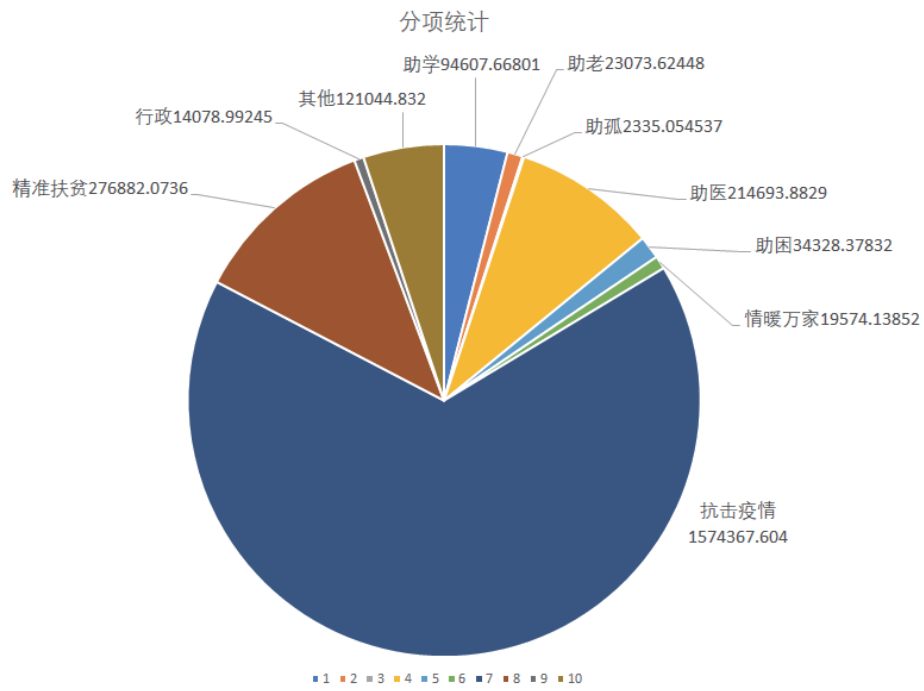


图 4-2 慈善会慈善支出分类

## 五、慈善项目与活动

慈善项目是各地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的有效依托和载体。全国慈善会在充分利用、积极开展实施慈善项目，有效地实施慈善救助。在传统慈善项目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不断发展进步积极创新，更好地服务需要帮助的人群。

### （一）慈善项目支出主要集中在助医领域，项目数量最多

据不完全统计，2020年，重点研究的32家慈善会（以省级慈善会为准）开展慈善项目总数为585个，分布于助老、助孤、助学、医疗、扶贫、抗击疫情几个领域，主要集中在助困、助医、助学与三个领域。其中，医疗领域210个，助困领域154个，助学领域93个，共有457个，占项目总数量的78.12%。此外，抗击疫情领域59个，助老领域20个，助孤领域8个，其他项目（如公益创投）41个。详见图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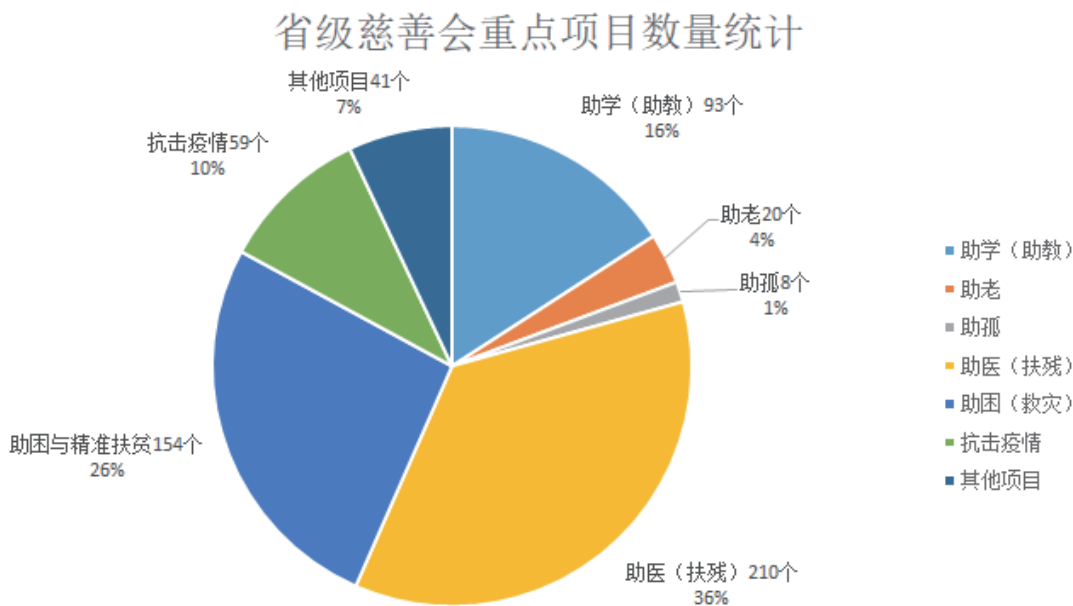


图 5-1 2020 年不同领域的项目数量分布情况

### （二）抗击疫情领域项目所投入资金及物资量最大

据不完全统计，慈善会在抗击疫情领域各项目中投入的资金及物资数额最大，有 73

家慈善会有具体的抗击疫情支出统计，这73家慈善会的抗击疫情支出总额为157.44亿元（1574440.60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60.42%。详见图5-2。

慈善会在精准扶贫各项目中投入的资金及物资数额处于第二位，有68家慈善会有具体的助困（精准扶贫）支出统计，这68家慈善会的精准扶贫支出总额为31.13亿元（311278.45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11.95%。

有68家慈善会有具体的助医支出统计，这68家慈善会的助医支出总额为21.48亿元（214761.88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8.24%。

有73家慈善会有具体的助学支出统计，这73家慈善会的助学支出总额为9.47亿元（94680.67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3.63%。

有53家慈善会有具体的助老支出统计，这53家慈善会的助老支出总额为2.31亿元（23126.62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0.89%。

有32家慈善会有具体的助孤支出统计，这32家慈善会的助孤支出总额为0.24亿元（2367.05万元），占慈善会支出总额的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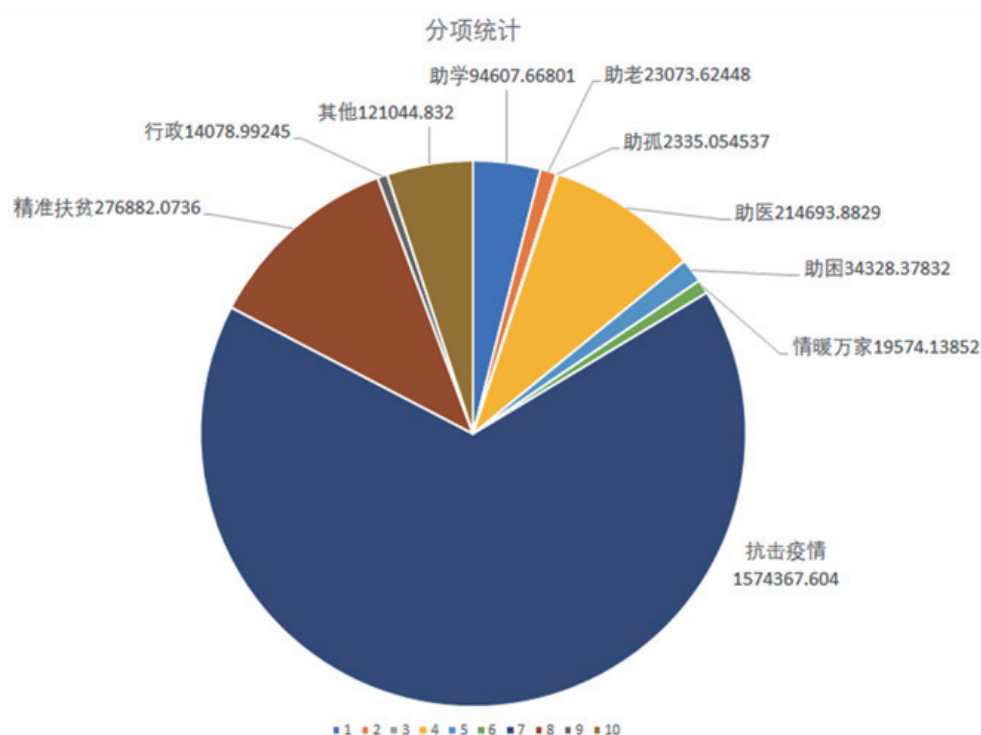


图 5-2 2020 年不同领域的资金、物资数额所占比例

### （三）服务内容以提供现金与医疗用品为主

项目服务内容分为基础建设、文化用品、生活用品、医疗服务、志愿服务与现金六种。其中，基础建设包括房屋、道路、桥梁、水窖、井等；医疗用品包括药品、医疗设备、康复训练等；文化用品包括图书、书包等；生活用品包括轮椅、奶粉、桌椅、米面油、太阳能热水器、光能灯、洗衣液、棉衣、棉被、羽绒服等。

### （四）全国慈善会对外交往积极活跃，合作项目成效明显

多年来，全国慈善会系统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发挥自身在国内与国际影响力，不断增进与境外慈善组织、机构及相关企业的沟通交流，积极拓展联络渠道、开发慈善项目、共享慈善资源，促进了多层次、多领域、多板块、多项目的稳定合作。在所有涉外活动中，慈善会系统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尤其是在《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与《民政部直管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后，慈善会全面统计了有业务关系的所有境外机构情况，积极落实活动备案手续，保障了合作的顺利进行。“一带一路”就是体现我国与外国交流、交往、交融和共商、共建、共享的国家级顶层合作倡议。

“一带一路”是习近平主席于2013年提出的一个重要倡议，是新时代中国深化与完善改革开放基本国策的重大部署，对推动中国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促进国际经济与文化交流，开创亚洲及世界经济的新境界具有重要的意义。“一带一路”倡议应运而生，顺势而为，为中国和众多国家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一带一路”倡议是中国慈善公益走向世界的时代通道。

中华民族素有乐善好施、扶贫济困、同舟共济的优良传统，对不同文明、不同文化、不同种族抱有极大的包容，对人类所面临的困难与灾难抱有极大的同情。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社会和谐与民生改善作出积极贡献，正是中国慈善公益走向世界的机遇与一种使命。目前，已有越来越多的慈善公益组织及机构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传播中国慈善公益理念与运行模式，送去来自中国慈善公益界的物质与精神关怀。相信随着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国际地位的日益提升，以及“一带一路”倡议的不断深入，中国慈善公益界必将更加主动地承担起大国的担当与情怀，更多地回应国际需要与民生需求，探索出一条走向世界、服务人类的美好之路。

以中华慈善总会为例，在对外交流与合作方面，积极发挥民间外交作用。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造“健康丝绸之路”、共同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的重要讲话精神，巩固各国人民传统友谊，夯实各国人民民间友好，促进民心相通。2020年，中华慈善总会“一带一路·民心相通”学生手拉手活动因疫情原因，以“儿童健康爱心包”的形式展开，通过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学生捐赠“儿童健康爱心包”，为抗击疫情做出积极的贡献。每个国家捐赠2000个，每个爱心包内含物品：医用外科口罩、清凉油、洁肤湿巾、油画棒、压缩饼干等。目前已完成了向蒙古国、柬埔寨、老挝、马来西亚、莫桑比克、亚美尼亚、利比里亚、毛里求斯、巴基斯坦、尼泊尔、泰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十三个国家共计30500个爱心包的捐赠，总价值约395万元。

据中华慈善总会不完全统计，全国慈善会系统在抗击疫情中接收和支出的资金及物资数额大约276亿元，占全国慈善公益捐赠总额的65.72%。以中华慈善总会为例，总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全力投入抗疫。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总会坚决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与全国人民一道，勠力同心，攻坚克难，艰苦奋斗，为打赢抗疫斗争做出了应有贡献。一是部署及时，措施得力。总会及时对参与疫情防控作了初步动员部署。第一时间向全社会发出《呼吁书》启动公开募捐，成立了“抗击疫情行动领导小组”和6个专门工作机构，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全力推动各项工作。二是行动迅速，冲锋在前。在抗疫斗争中，总会全体员工紧急动员、团结奋战，积极开展筹募活动，及时分发善款善物。总会与蒙牛集团和蓝天救援队合作，接管运营了武汉“疫情防控捐赠物资联合应急仓库”，累计接收与转送全国各地及世界40多个国家捐赠物资4000余万件，配送至湖北全域3000多家医院单位，缓解了当时的捐赠物资接收分发难题；总会蓝天救援队还远赴柬埔寨进行抗疫援助，在12个工作日内，行程达1400余公里，完成消杀面积159万平方米，跨越柬埔寨10个省市，覆盖人群逾600万人。三是广结善缘，合力抗疫。总会的抗疫募捐行动得到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中信银行、蒙牛集团、玖龙纸业、北汽集团、中国银联、安踏集团等爱心企业及苏新添等爱心人士纷纷慷慨捐赠。特别是总会与蒙牛集团合作，开展了慰问全国近4万名援鄂医护人员的系列活动。四是从严管理，善作善成。抗疫期间，总会坚决落实民政部的有关要求，制定了详实具体的工作实施方案和款物接收流程，对所募集的款物实施专

账管理，及时公示，做到账目清晰，随时接受捐赠人、审计机关和社会监督。五是成效显著，再创佳绩。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会共接收疫情防控专项捐款3.45亿元；接收捐赠物资价值约7.23亿元。其中，捐赠物资全部及时拨付受赠单位，善款拨付率97.68%，对支援全国各地、特别是湖北抗疫斗争发挥了重要作用。总会的工作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充分肯定，先后收到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物资保障组、中联部、中国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的感谢信以及柬埔寨人民党中央外委会主席的感谢信。



## 六、慈善宣传与慈善意识培养

宣传工作是慈善会塑造形象、推介品牌、深化研究、传播文化、广开善源、筑牢善基、促进善行的重要手段。宣传工作是慈善会的喉舌和形象广告，也是总会承担社会责任、引领行业发展、树立品牌形象的重要抓手。

### （一）中华慈善总会加大宣传力度，大力弘扬慈善文化

#### 1. 不断拓展宣传渠道。

修订完善《慈善公益报》《慈善》杂志、《中华慈善年鉴》、总会官网、微信公众号等直属媒体的工作细则，将总会宣传工作纳入制度化、规范化发展轨道。在《慈善法》实施4周年暨第5个“中华慈善日”之际，与新华社《瞭望》杂志合作出版“慈善传递爱”专刊。这是我们与国家级主流媒体的首次合作，引起社会各界广泛关注，收到良好的宣传效果。

#### 2. 大力弘扬慈善文化。

在打造慈善文化品牌方面，组织开展了“全国慈善会基层慈善工作者、爱心企业、爱心企业家先进事迹暨‘中华慈善品牌’项目宣传推荐活动”，突出慈善力量在抗疫斗争中的贡献，得到各级慈善会的积极响应和总会团体会员的大力支持。在慈善文化活动方面，成功举办第二届“中华慈善论坛”，参与主办第八届中国慈展会，联合河南省慈善总会举办第五个“中华慈善日”大型庆祝活动，会同中央数字电视书画频道举办“全国书画名家抗疫主题创作慈善拍卖”活动。

#### 3. 扎实开展理论研究。

依托总会专家委员会，充分发挥郑功成教授等国内知名专家学者作用，组织开展慈善理论课题研究，积极参与学术研讨和培训活动。参与了清华大学举办的“世界公益慈善论坛2020特别会议”和中国社会保障学会慈善分会成立暨学术研讨会，与中国慈善联合会共同主办全国慈善人才培训班，与中国社会保障学会合作组织“慈善领域政社关系”专题研讨会，积极参加“2020国际公益主题研讨会”。在慈善理论研究方面，撰写《慈善事业：

疫后反思》《慈善事业在大考中得到的有益启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开启“后扶贫时代”慈善新篇》等理论文章，载于《新华文摘》《瞭望》《社会治理》《中国社会组织》《中国民政》《慈善》等期刊，在社会上发出了总会的声音。

## （二）全国各地慈善会慈善宣传异彩纷呈

经过多年的发展，全国各地慈善会逐渐发展壮大，并探索出了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宣传形式。如开辟自有媒体，创建了官方网站、慈善刊物（杂志、简报等），在稳步发展传统慈善宣传的基础上，不断开拓创新，探索新的慈善宣传方式。

### 1. 开展“慈善箴言”征集活动。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开展第五届“慈善箴言”征集评选活动。第五届“慈善箴言”评选活动社会征集工作从5月20日至7月31日。期间，共征集到慈善箴言6434条。经过广泛推荐与两轮评选，最终评选产生了“十佳慈善箴言”“专项奖”（网络感人箴言奖10名、最具时代气息箴言奖10名）等奖项。相较于往届，第五届评选活动征集工作呈现出“投稿内容符合当下时代特点；拓展征集范围，扩大活动知晓度；筛选关口前置，投稿质量提升”等特点。通过微信H5的形式开展社会公众的线上投票使得推广和传播的方式更为便捷。同时，邀请评委会成员方舟、过传忠两位专家和上海广播电台的主持人们以“最美的声音”录制了“十佳箴言”朗诵版，分别在“蓝天下的至爱”慈善活动开幕式和相关渠道进行了推广。

### 2. 积极举办慈善论坛，参与慈善理论文化研究。

江苏省慈善总会：江苏省慈善总会联合省民政厅，于2020年12月1日举办第二届江苏慈善论坛暨2020全省社会组织展示交流会，围绕“现代慈善的理念创新与高质量发展”“互联网+助力慈善事业创新发展”等主题，营造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蒋宏坤会长作主旨演讲，提出了新时代新征程中的慈善使命、“后扶贫时代”的慈善定位和高质量发展中的慈善作为等新思维、新思路。

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举办第七届“西湖论善”。第七届论坛立足“长三角一体化慈善高峰论坛”新定位，以“社会治理现代化与慈善发展新格局”为主题，聚焦第三次分配、社会治理现代化、慈善指数研究、脱贫攻坚决胜2020、“互联网+慈善”，探索跨界合作，

深入剖析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国家战略背景下，慈善跨界互融赋能的新路径，实现地域优势互补、推动创新协同发展。第七届论坛发布了“2019年浙江省城市慈善发展指数报告”。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公益慈善研究院院长王名，西北大学慈善研究院副院长王元琪等业内专家作了主题分享。开展了以“城市慈善指数的理论与实践”“企业社会公益责任”为主题的两场圆桌对话。233.5万人次通过视频、图片观看直播。

珠海市慈善总会：珠海市慈善总会联合珠海市华发公益基金会、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等本土慈善公益组织主办了以“疫情防控：社会组织的跨部门合作”为主题的2020珠海慈善发展论坛（第三届）。来自政府部门、高校、社会组织、医院、物业等领域的专家学者，共同研讨疫情防控的跨部门合作与公益生态发展。受疫情影响，论坛首次开通线上直播，来自全国的观众超5000人次参与互动。论坛旨在总结珠海社会组织疫情防控过程中探索各种有效的经验与做法，探索如何与政府、企业和社会各方的跨部门合作，以及后疫情时代如何推动公益行业基础设施建设与公益生态发展。

### 3. 成立中心或研究基地。

天津市慈善协会：为了弘扬中华传统美德，2020年12月14日，天津工业大学与天津市慈善协会共同创立的天津慈善与社会救助法治研究中心签约与揭牌仪式在天津工业大学举行。中华慈善总会副会长刘伟，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天津市慈善协会会长散襄军，中华慈善总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吴捷，天津市慈善协会顾问魏康利，天津市慈善协会副会长兰国樑，秘书长王晓林，理事吴宗旺，天津工业大学党委书记俞绍平，常务副校长陈莉，副校长张玉波以及双方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天津工业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主要负责人与师生代表也参加见证了签约揭牌仪式。散襄军会长与俞绍平书记为研究中心揭牌；天津工业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院长肖强与天津市慈善协会秘书长王晓林代表双方签署合作协议。新创建的天津慈善与社会救助法治研究中心，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慈善事业全面论述的具体举措。将立足天津，面向全国，着眼世界，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为慈善与社会救助法治的发展建设贡献力量。

重庆市慈善总会：2020年9月，重庆“互联网+慈善”发展研究基地揭牌成立。该基地由重庆市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指导，中国慈善联合会、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重庆市慈善总会、重庆邮电大学、重庆市慈善捐赠服务中心共同发起。基地将通过深入开展全国“互联网+慈善”发展政策理论和城市“互联网+慈善”发展的规律性、创新性和前瞻性研究，为全国“互联网+慈善”发展提供理论支撑、政策参考和实践指导，为国内“互联网+慈善”发展提供经验。重庆“互联网+慈善”发展研究基地网站，于2021年3月底上线运行。

#### 4. 编撰慈善志。

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由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牵头，全省慈善会系统参与的《浙江慈善志》出版发行，并在2020年11月举办的第七届西湖论善上正式发布。该志书历时六年编纂，记述了浙江慈善上自春秋时期的肇始，下迄2014年底的发展史实，资料丰富，内容翔实，是浙江慈善有史以来第一部统合古今、横列门类的专业志书，开创了国内省级慈善志编纂的先河。

温州市慈善总会：《温州慈善志》20年磨一剑，经历届总会领导和同仁的共同努力，在黄德康会长的领导下，历时一年的编纂，在2020年正式出版发行。市慈善总会以《慈善志》发行为契机，举办首发仪式，并向市档案馆赠书，传播了慈善文化、弘扬了慈善精神、对开展慈善研究、引领慈善事业健康发展、拓展新时代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现实意义。

晋城市慈善总会：组织编撰的《晋城慈善志》于2020年6月份完成，全书150万字，由古至今，时间跨度3000多年，包含历史沿革、大事记、组织机构，捐赠与募捐、慈善救助，慈善公益、法规制度、人物、慈善文化、石刻碑文、附录、重大事件补录等内容。全书图文并茂，装帧别具一格，为全国少有，山西独有的一套慈善志书。

#### 5. 慈善项目成果展示。

广州市慈善总会：2020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也是“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十周年。广州市慈善会开展“广州慈善助力脱贫攻坚成果研究”项目，编印《广州慈善参与“广东扶贫济困日”十周年案例集》，展示爱心企业、社会组织、爱心人士积极参

与脱贫攻坚项目成果；出版《广州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报告（2020）》蓝皮书，共收录18篇文章，对2019年度广州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整体情况进行了综述，对广州市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情况、“广益联募”平台、慈善力量参与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志愿服务、企业慈善、社区慈善等专题领域进行了系统梳理和深度剖析，总结广州慈善助力脱贫攻坚、推动乡村振兴的经验成效。

#### **6. 加强慈善行业交流，联合开展培训班。**

广州市慈善总会：2020年10月，由中华慈善总会、中国慈善联合会主办，广州市慈善会、广州市公益慈善联合会承办的“中国慈善人才培养”广州培训在广州开班，广州被选定为“慈善人才培养基地”，继续发挥全国先行示范作用，搭建具有特色的慈善人才深度合作平台，培养具有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的专业慈善人才，成为助推全国慈善事业发展的中坚力量。联合举办“2020粤港澳大湾区社会责任影响力暨广州公益慈善盛典”，发布广州慈善榜研究报告、2020年度粤港澳大湾区社会责任影响力报告、第六届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指标体系，共同发起“粤港澳大湾区慈善发展合作倡议”，邀请国内慈善领域知名专家分别以《“十四五”期间慈善事业发展展望》《完善慈善组织治理和监督机制，推动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慈善作为第三次分配机制的法律保障研究》《SPPP模式与慈善创新》为主题，分享观点，准确把握公益慈善行业，多方讲述新征程下公益慈善事业发展的未来方向。

#### **7. 建立小书馆，普及慈善文化和理念。**

晋城市慈善总会：2020年4月23日第26个世界读书日当天，位于山西省晋城市城区泽州路畔的晋城市慈善总会·小书馆正式开馆。作为慈善文化宣传、慈善理念普及的重要阵地，命名为“小书馆”，是一项重大慈善文化工程。慈善“小书馆”的设计、装修本着简介、美观、实用、节约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空间，通过合理的室内空间布局设计，使整体风格满足图书馆的功能，适应读者的阅读要求。“小书馆”占地100余平米，馆藏包含政治、历史、经济、文化、艺术等各类经典图书10000余册，晋城市慈善总会·小书馆坚持公益为原则，不买卖、不交易、不租借，免费为全市爱好读书的朋友提供有趣味、有智慧、有思想深度、有艺术价值和技术传播之类的书籍，以“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



塑造好品德”为目标，为晋城市市民提供一个免费阅读的空间，慈善公益交流的平台。

#### **8. 实现多平台业务链接，开辟慈善宣传新阵地。**

珠海市慈善总会：2020年，珠海市慈善总会官网、官方微信平台与民政部指定网络募捐平台“公益宝”实现业务链接，与中国工商银行珠海分行打通数据接口，让慈善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实现了善款追踪、善款流向实时公开。同时，总会官网、官方微信平台与民政部指定网络募捐平台“公益宝”实现业务链接，打通数据接口，保障PC端系统网站，手机端微网站数据共享，业务协同。提供综合性服务，有效保障慈善信息供给，提升慈善信息宣传效率。

#### **9. 宣传展示以及慈善新闻奖评选。**

大连市慈善总会：策划了“2020大连市慈善总会系统脱贫攻坚志愿服务‘优秀义工个人、团体，品牌项目’推介暨宣传展示”活动以及第二届“大连慈善新闻奖”评选活动、大连市慈善总会系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抗疫功勋企业、抗疫贡献团体、抗疫优秀组织单位、抗疫突出贡献企业家、抗疫先进个人、最美抗疫慈善义工、抗疫优秀慈善工作者”等奖项评选表彰慈善活动，以开展和计划开展的重大活动为契机，在大连全市营造公益慈善氛围，涵养爱心捐赠企业、团体等慈善资源，调动社会爱心力量参与慈善的积极性，激发新闻媒体和慈善新闻工作者参与慈善事业的积极性，强化“慈善”舆论导向，弘扬社会正能量，扩大慈善影响力。

#### **10. 慈善活动以及周边产品促慈善宣传。**

成都市慈善总会：2020年，成都市慈善总会慈善宣传工作有声有色、深入人心，一是以慈善活动促宣传，全年开展了2020成都慈善文化月、成都第六届公益慈善交流会、成都第六届儿童保护周、2020年成都市老年人保护周等大型慈善活动，得到成都电视台新闻专题报道，并联动传统、新兴、网络媒体完成宣传报道累计270余次；二是以周边产品助宣传，创新设计并定制了活动背心、志愿者服务背心、会徽、2021年宣传台历等周边产品，成为慈善活动中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全国各地慈善会积极开展别具特色的宣传活动，如申报专项课题研究、进行理论研讨会议、慈善文化进校园推广、先进人物表彰；利用互联网、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微电影

等等。这些总结探索出来的好想法、好做法，都成为了慈善会系统宣传工作的经验宝库。

慈善宣传工作是慈善事业的先导和动力。做好慈善宣传工作，是树立慈善社会形象，赢得社会支持的重要手段，也是动员社会力量、营造社会氛围的必要举措，是“筑善基、开善源、促善行”的重要工作。在慈善宣传中，中心意识和创新意识需要强化。慈善工作必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慈善宣传也必须突出中心工作主题，坚持守正创新的宣传方法，不断创新宣传形式、拓展宣传渠道、丰富宣传内容，在普及慈善意识、传播慈善文化、弘扬传统美德、讲好慈善故事等方面发挥好宣传的引领导向作用。



## 七、发展趋势与建议

### （一）发展趋势

#### 1. 推进慈善组织建设网络化与基层化。

慈善组织是桥梁和纽带，是感受社情民意的前端触角，是慈善事业发展的载体；慈善组织建设是慈善事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作，要发展我国的慈善事业，必须加强慈善组织建设。以中华慈善总会为首的全国慈善会组织是中国慈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充分发挥慈善事业扶贫济困重要作用，离不开全国地方各级慈善组织，特别是县、乡、村基层慈善组织的建立健全和作用发挥。持续推动慈善组织建设，对于解决群众实际困难，促进社会形成互帮互助的良好氛围；对全国慈善会系统提高履行职能、自身建设水平、扩大社会影响力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网络化与基层化是慈善会系统组织建设的主要特点和趋势，一直贯穿着慈善会系统的发展历史，近年来，各级慈善会对此高度重视，截至2020年年底，我国慈善会系统社区、乡镇慈善会及慈善联络站达到69368个。

持续推动慈善组织建设，我们要做到：第一，不断提高认识，要从思想上高度认识到慈善组织建设、基层慈善组织网络建设是实现慈善工作新突破的必由之路；第二，积极建立慈善组织，要建设一个纵向到底、覆盖城乡的慈善组织网络，把慈善组织建在老百姓身边；第三，完善慈善制度，要确保形成良好的工作运行机制和风险管控机制；第四，加强慈善队伍建设，要把培养和加强慈善队伍作为慈善组织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第五，发挥慈善组织作用，对于基层慈善组织，要“成熟一个建立一个，建立一个作用发挥一个”。

#### 2. 全方位的慈善政策保障体系日益形成。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谋划、全面部署“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伟大进程中，高度重视发展慈善事业，使得慈善事业在我国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增进人民福祉的伟大事业中的重要地位日益凸显，以“政府推动、民间运作、社会参与、各方协作”为特征的特色慈善事业的大

格局正在逐步形成。2014年，《国务院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出台；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和2017年的《志愿服务条例》等法律法规相继出台，特别是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党和政府进一步明确了慈善事业在城乡救助体系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为慈善事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政治和法律保障，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近年来，慈善法治化建设取得长足进步。2017年我国修订了红十字会法、颁布实施了《志愿服务条例》。在配套制度建设、加强监管规范慈善行为、激励优惠政策等方面出台、修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发挥了重要作用。我国慈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逐步建立，慈善社会组织体系初具规模，慈善服务监管体系初步形成，慈善事业呈现出法治化、多元化、组织化、专业化、规范化发展的良好态势，不仅极大推动了慈善事业健康发展，也有力促进了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

### **3. 公众的慈善意识提升，参与捐赠的主体转向大众化。**

随着社会文明的进步和经济水平的提高以及慈善事业的健康发展，公众的慈善意识会日益提高，捐款行动也会日益增加，参与慈善的主体向大众化转变。慈善不再是少数人的慈善，做慈善不是富人的专利；企业一直是中国公益捐赠的主力军，但是人人可慈善、人人能慈善的“全民慈善”格局正在形成，大众化的捐赠在金额和比例上呈现上升趋势。根据《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的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78家慈善会募捐总额为244.39亿元，其中个人捐赠总额为约为22.60亿元，占募捐总额的9.25%。由此可见，个人捐赠仍有很大发展空间，未来也将成为慈善捐赠主体的重要力量，依靠社会办慈善，办好慈善为社会将成为常态。

### **4. 公众选择捐赠以及参与慈善的方式将日益多元化。**

传统慈善活动基本上是指救助社会特困人群。而现代慈善领域有了很大扩展，根据《慈善法》规定，除了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以及救助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和公共卫生事件等传统慈善领域外，还新扩展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防治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等内容。根据《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的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慈善会慈善支出主要在抗击疫情、精准扶贫、助医、助学领域。随着慈善事业的发展，

公众参与慈善，选择捐赠的方式和领域也将多元化发展。做慈善不仅仅是给予物质的帮助，还可以从精神、文化、技能、体力等方面给予帮助。近年来，随着慈善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和慈善志愿服务活动的蓬勃发展，极大地推动了慈善内容的多样化发展。

## （二）发展建议

### 1. 坚持政治引领，以党建工作引领全局。

站在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历史节点，慈善会组织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功能，不断强化政治意识，提高政治能力，确保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党的建设在整个慈善工作中处于政治核心地位。健全党建工作机构、理顺党建工作管理体系、完善党建工作机制、创新党建活动方式、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始终是慈善组织活动中必须坚持常态化的重要政治任务。慈善会组织要切实加强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民政部的决策部署，从加强组织领导入手，注重调动党员骨干的参与热情，带动全体员工互促共进，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全覆盖，引导全员“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重点提高党史学习教育质量，积极促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的效果。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深化对党的历史和系统把握，明确继承传统、立足当前、开创未来的实践要求。

### 2. 慈善会组织作为中坚力量参与第三次分配，实现共同富裕。

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提出“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明确了实现共同富裕的基本标准，会议将三次分配制度建设提上国家日程，释放出丰富而强烈的信号，成为中华民族实现共同富裕的强大动员令与清晰线路图，也为作为第三次分配重要渠道的慈善事业实现高质量、高速度发展奠定了最坚实的基础。会议将“第三次分配”明确为“基础性制度安排”，与初次分配关注市场效率，再分配以强制性行政手段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不同，以慈善为主渠道的第三次分配依靠“精神力量”，奉行“道德原则”，通过人性的温暖和友爱促进社会资源在不同群体之间的微观均衡流动，能够有效弥补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是对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有益补充，是推进全体人民实现共同富裕的必由之路。

2020年7月，《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公

布便是一个强烈信号。在实现共同富裕的“浙江模式”中，打造“善行浙江”成为主题之一，其中包括建立健全回报社会的激励机制；实施“崇善行善、扶危济困”公益慈善先行计划；鼓励引导高收入群体和企业家向上向善、关爱社会，兴办社会公益实体，参与公益慈善事业；落实公益性捐赠税收优惠政策，完善慈善褒奖制度；大力发展枢纽型、资助型、行业性公益慈善组织；发扬“人人慈善”的现代慈善理念，打造全民性慈善活动等。

由此我们可以看出，第三次分配的核心就是发展慈善事业，倡导社会捐助。基于这种内在的关系，慈善事业将在未来中国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社会角色，发挥越来越重要的支柱作用。

### **3. 始终以中央决策与战略部署为方向，继续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慈善会组织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关于民政工作、慈善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发挥慈善作用，引领新时代慈善事业健康发展。2020年，我国脱贫攻坚已经取得全面性胜利，为保障脱贫攻坚取得的丰硕成果，慈善会要继续贯彻党中央和民政部部署，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助力乡村振兴发展。脱贫攻坚是乡村振兴的前提与基础；乡村振兴是脱贫攻坚的延续与升级。两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在这一新的国家重大战略中，慈善事业依然大有可为，仍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的重要力量。慈善会组织应该以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感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作为全国慈善组织的引领示范作用。

### **4. 加强信息化建设、积极主动进行互联网筹款是必然选择。**

近年来互联网发展日新月异，深刻改变人类的交往方式，社会观念、社会心理、社会行为也随之发生深刻变化，以互联网慈善为代表的全民慈善方兴未艾。我们要适应互联网慈善发展形势，首先要增强紧迫感。互联网慈善有力促进了全民慈善的风尚，慈善组织的活力和线上的爱心善意被进一步激发，它已经成为现代慈善事业最重要的形式，是新时代慈善事业发展最显著的特征。我们要积极适应网络时代要求，将信息化建设和互联网应用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进一步强化网络慈善的工作理念和方式。第二，要建立顺畅高效的网络运行机制。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和区块链技术，建立资金、物资捐赠的数据跟踪反馈体系，实行信息公开，增强捐赠人信任度。完善捐赠协议等制式模板，优化捐赠平台

体验，实行电子票据，提高捐赠的便捷性。建立与捐赠人沟通机制，开展信息反馈、沟通交流、活动组织，深入了解捐赠人需求，畅通捐赠渠道。设计适合不同场景、不同载体的电子募捐箱，搭建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募捐网络。建立小额冠名专项项目，给广大社会公众参与慈善、奉献爱心提供新型网络平台。用好民政部指定公开募捐平台，开展品牌项目募捐，扩大公众捐赠人次。联合各地慈善会、社会服务机构等开展募捐，通过项目倡导、资源分配、规则制定等方式，积极探索适应新形势的联合募捐新模式。

### **5. 大力推动法制化、制度化建设。**

《慈善法》的颁布实施，标志着慈善行为要符合法律法规，慈善活动要依法进行，要纳入法制化轨道。慈善会组织要深入贯彻落实《慈善法》，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慈善工作健康发展。2020年，全国人大开展了《慈善法》执法检查，这是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大力支持、强力推动慈善事业发展的重要举措。要借《慈善法》执法检查的东风，深入开展慈善法规学习，提高全体员工知法、懂法、守法的意识。要以《慈善法》和民政部相关政策文件为指引，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将慈善法规的条款落实到实务工作中。慈善会组织要积极参与慈善法宣传，增强社会各界对慈善法规的了解和认识，将依法行善的理念深入人心。同时要依法开展筹募活动，及时公开善款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断强化总会社会公信力。

慈善会组织要把制度建设作为一项长期性、常态化工作，不断健全完善总会各项制度建设。遵循“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统筹安排、区分缓急、分步实施”的总体思路，研究制定与人事管理、专项基金等重点工作相关的规章制度，确保总会各项工作平稳运行。要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和应急机制，对组织重大活动、实施重大项目、开展涉外合作等及时组织风险评估，落实整改措施和要求，有效防范化解潜在风险。要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针对财务管理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和薄弱环节研究制定和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逐步实现财务办公软件与财政部电子系统开票自动化，注重拓宽理财保值增值的新思路、新渠道，进一步提高财务工作的质量与效率。

### **6. 加强慈善组织建设，坚持信息公开，打造严谨透明的慈善工作是立身之本。**

慈善会组织必须高度重视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才能推进慈善事业向更高层次发展。



慈善事业是社会大众的共同事业，社会关注度高，期望值高，对慈善组织的影响力和公信力有很高的要求。慈善会组织现在不仅业务总量是行业老大，也有较好的社会影响力，这是慈善会组织的软实力，也是慈善会组织的优势。必须坚持信息公开，打造严谨透明的慈善工作，再接再厉，增强公信力，不断巩固和提升影响力，才能使慈善事业步步登高，再创辉煌。

#### **7. 与系统外慈善组织进行优势互补的合作是大势所趋。**

慈善会组织要与同行业、系统外的慈善组织开展战略合作，与国内外慈善公益组织的交流与合作，扩大我们的朋友圈，促进行业内慈善资源合理流动、信息共享，推动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与其他慈善组织的沟通联络，与更多具有专业能力的非营利组织、公益机构、新媒体平台等建立互信关系，整合资源开展合作，做到能力互补、发展共赢。



中华慈善总会

中华慈善年鉴编辑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话：022-27116349/022-27116045

邮箱：nianjiancishan@163.com